

A类

公开

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陕国资函〔2023〕40号

签发人：任国

对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687号建议的答复函

王东辉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深化驻陕央企与地方人才交流的建议》（〔2023〕第687号〔大会类〕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开展央地人才双向交流挂职，是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、是推进央地深度交流合作、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、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的重要举措，是深化省委“育苗蹲苗”工程、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、强化干部人才战略性储备的实际行动，是提升干部能力本领、优化成长路径的有效手段，十分重要

也十分必要。自 2019 年开始，我们已组织 6 名央企和省属企业干部双向挂职，着力打造央地交流合作和年轻干部培养锻炼平台，推动地方经济发展质量和干部能力素质双提升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持续加强干部交流。今年计划从央企、省属企业及地市企业选 10 名干部交叉挂职，目前正在和部分驻陕央企、西安市国资委沟通，梳理有关情况，确定具体岗位和交流方案。



（联系人：严璐 电话：13484397678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。

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2 日印发
